

前些日子媒体报道上海有家长让自己八九、十几岁的孩子退学,送入浙江一山中的某学院国学、学经典。有一位家长说她的八岁的孩子幼儿园时活泼可爱,上小学后却变得神情呆滞,闷闷不乐,与作业负担极重有关。征得孩子同意,毅然决定让孩子住宿山中去学传统经典。据说所学内容有《论语》《孟子》,有《圣经》、莎士比亚的英语云云。近日遇见一位年轻的同事,也说已让八岁的孩子入“国学班”学《三字经》《弟子规》《诗经》之类的“经典”,不过并未退学,利用休息天云云。据她说,全国各种儿童“国学班”总数已在二万以上。

得不深奥么!鄙人读《诗经》三十余年,至今读不懂的地方甚多,诘屈聱牙的《三颂》,当初是因为研究上古神话的关系,硬着头皮啃下的。而四年级小学生轻易能通读《诗经》,又是如何读的呢?

关于儿童读经

尹荣发

儿童生活有其独立的意义与价值,而教育即自然发展,教育不是把外面的东西强迫儿童或少年去吸收,而是要使人类与生俱来的能力得以生长,因此儿童成长需要玩乐、快乐,使他与生俱来的潜能得到发展。神话、传说、歌谣、民间故事之有益儿童,就是因为它们的玩乐性质,你看,鲁迅从长妈妈那里得到的够多吧!杜威说:教育不当的儿童离开美德比从未受过教育的儿童更远。你怕他虚度童年,未多学习。什么叫虚度,难道快乐不算什么吗?终日跑跳不算什么吗?他一生永远不会有这样忙碌的时候了。游戏、玩乐之必要在一句谚语中可以看得很清楚:“只学习而不游戏,使杰克变成了一个笨孩子。”儿童教育自然也包含知识、技能等的学习,但这样的学习要尽可能寓教于乐,不要违逆儿童的天性。

传统的教育往往还和戒尺、棍棒相联,现在“虎妈”“狼爸”之类的育儿儿经竟大行其道,报刊杂志“棍棒底下出孝子”、“适当的体罚有利于学生成长”的旧论新论,而有的“国学”教师,竟也手拿戒尺。

如何教育儿童,何等重要的问题!所以这样的事应引起人们的重视。那位家长和她孩子的选择,是对应试教育的选择,我们在慨叹应试教育凋残孩子的灵性,佩服其勇气的同时,也当深思让八九岁的孩子读经书是否合理的问题。我对那位同事说,《三字经》是过去的童蒙书,但今天的成人能读懂的恐亦并不多,如何让小孩理解呢?她说背诵即可,今后自会理解。

然则填鸭乎?填鸭式教育岂有利于孩子的成长?清人尤袤《良斋杂说》卷五讲到前辈俞君宣的轶事,有云:“俞临死时对亲人们说,我死无所苦,所苦此去重抱书包上学堂耳。”从前有学者认为:“这诙谐之中很含有悲哀的分子,非意识地显出对于儿童时代生活的惆怅。”传统社会并没有“孩子”的观念是不争的事实。

近日某报载一四年级小学生“已经读完了《三字经》《弟子规》《诗经》《道德经》《孝经》《增广贤文》,《论语》也读到第十章,《易经》已读完三十四卦。”她的读经,必说是填鸭的过程,且不说。叫我惊异的是,这位学生在文章中说:“最不喜欢的是《易经》,太深奥了,一点兴趣都没有。”那么《诗经》《道德经》等她觉

得深奥么!鄙人读《诗经》三十余年,至今读不懂的地方甚多,诘屈聱牙的《三颂》,当初是因为研究上古神话的关系,硬着头皮啃下的。而四年级小学生轻易能通读《诗经》,又是如何读的呢?



石林归牧 (中国画) 毛国伦

辅仁大学的校园郁郁葱葱,最多见的要算榕树了。宿舍门前就有一棵大榕树。苍老、古拙的树臂上粗粗细细地挂满了毛糙的须根,有一些扎入泥土,更多的只是高低错落垂着,不见归宿,犹如漂泊无依的旅人。

除去树根不算,整株榕树犹如一个巨大的倒三角形。穿过两行榕树,走进音韵史课堂。老师教我们画演变图,把七八个字母的拉丁词变成两三个字母的法语词。一排排的箭头如榕树根一般垂下,垂到半空便相继消失,唯有个别字母落地生根,或者变化之后存活至今。远远望去,明净如窗的白板上,一个个大大小小的倒三角,记录着法语这个“败家子”的行径。

榕树·法语·人生

邵南

语法上也一样,名词的六格简化成双格,最后完全崩溃。幸好,还有许许多多识之士,或者为了复古,或者为了增加民族自豪感,或者为了炫耀自己的学问,重新拾来许多拉丁词,改造成彼时法语词的模样……有时我想,这些没有着地的须根,也许有朝一日会扎进泥土,也许永远扎不进,因为它们的下方便已经被别的须根

捷足先登,完完全全地占领了。我来在辅大的榕荫之下,不过四十四日。而其间所修习之课程,邂逅之人事,浅尝之美食,登览之山川,领受之先贤懿范,如密密匝匝的榕树须根,如今对其感受尚深,诚不愿丢弃其万一。愿我能永远保有现在的印象……可是不!时间如流水冲淡一切。两年前初次访台时的美好回忆,如今还想要寻找,延续那些轨迹,它们中的大半已经像那些拉丁词的字母一样烟消云散,或被新的人事所取代。而这一回,无论是故友的情谊,还是先贤的逸事,是府城的夜市,还是绿岛的晨风——其中的多数,哪怕我不愿意,也将再无下文。

然而须根纵不着地,那是榕树的须根;拉丁词的字母消失殆尽,那是法语的源泉;已逝的点滴可以没有归宿,永远地悬着,那也是人生的一部分。况且一树的须根,谁知哪几缕可获新生?人生的经历,谁知哪一些可以延续?又有谁知,哪几件,有朝一日,将被重新拾起?

谁知道!然而我确定地知道,每一次拾起的,都将是惊喜。

学会谦虚

赵荣发

“第六届上海文学艺术奖”评选活动,成为上海这个国际大都市一件盛况空前的大事,获得终身成就奖的12位德高望重的艺术家、学者,齐齐亮相颁奖典礼,我特别记住了其中两位学者的答辞。第一位是钱谷融先生,他说了这样一句几乎让所有人都意想不到的话:“我既无能,又懒惰。”第二个是百岁人瑞徐中玉先生:“感谢大家给我的荣誉,我做得还不够好,还要继续努力。”

我能特别记住他们两人的话,自然是有原因的——1978年,我在历经回乡务农等磨难之后,终于考取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。那时,钱谷融先生是师大中文系教授,徐中玉先生则是系主任。由

此说来,我乃先生门下的学生呢!只是惭愧,在77级、78级两届同学中,我只能算是一个平庸者。在大学4年期间,我只是中规中矩地上课,完成学业,从未想到,也不敢私下打扰两位先生。但两位先生不甚标准的普通话却极富感染力,那时特别爱听他们的讲课。

多年以后,我从报纸上读到同班同学写的一篇文章,其中有这样一段描述徐中玉先生的文字——“一天,我和一个同学去徐先生家,向先生请教。看看天色不早,我们告辞

机给你的。”我打开纸条,里面夹着30元钱及一张计价单,纸条上写着:张老师,车资73元,扣除两个菜包3元,余额30元,一并送上。林。我望着这张纸条,不禁热泪盈眶,这不是钱的代价,而是见到了人与人之间的诚信,诚信无价。颁奖以后,我上台发言,还沉浸在刚才乘车的情景中,我忘却了原先准备的发言稿,即兴讲了我来参加会议乘出租车的故事。最后我说:“忘不了这趟乘车的经历,展现了时代风貌的进步!”台下一片掌声。

十日谈

我乘出租车

《红楼梦》第四十九回中,大雪初霁,大观园里要开诗社,贾宝玉和史湘云却先烤起了鹿肉,大快朵颐。他们要来铁炉、铁叉、铁丝蒙,像模像样,堪称专业吃货。

国人食鹿,历史悠久。早先的鹿肉,都是打猎的战利品。《列子》里有“蕉叶覆鹿”的典故:郑国有个樵夫打死了一只鹿,心里高兴,又怕别人看见,就把鹿藏在干涸的水池里,盖上蕉(柴草),后来竟忘了藏鹿的地方,以为自己在做梦,引起一系列纠纷。大观园创立诗社时,探春自号“蕉下客”,黛玉便开玩笑说自称是鹿,该拿她做鹿肉脯下酒。

到了唐代,因为鹿肉鲜美,开始养殖鹿,供权贵享用。韦巨源官拜尚书左仆射,向唐中宗进献的宴席上,就有用烤羊舌和鹿舌做的“升平炙”,和用鸡肉、鹿肉、谷粒做成的“小天酥”,还有一道“五生盎”,里面也有精心烹制的鹿肉。《清异录》记载,唐代有种宫廷小吃“玉尖面”,深受皇帝的喜爱。这种尖尖的馒头,里面包着“消熊”——最为肥美的熊,还有“棧鹿”——用大量饲料精心喂养的鹿。

到了《红楼梦》时代,鹿肉依然是达官贵人喜爱的美味。第五十三回中,贾府的庄头乌进孝交租,就带来了三十只大鹿、二十斤鹿筋和五十条鹿舌。纪晓岚曾说:“明重消熊、棧鹿,棧鹿当是以棧饲养,今尚重之”。每到冬天,从东北运来大量鹿肉,畅销京师。宗室文昭的《京师竹枝词》中“关东风物东南少,紫鹿黄羊叠满街”就描述了这一盛况。

在江南,鹿肉更是难得的珍馐。袁枚称赞鹿肉嫩、鲜、活,可做肉干,适合烧烤,也可慢煨。曹雪芹的先人曹寅,身为康熙亲信,常驻南京,还获赠鹿舌、鹿尾和鹿肉条。曹寅对美食颇有心得,他曾整理历代食谱,汇编成《居家常便录》。珍贵的鹿肉,进入曹家的厨房后,想必会变成各种各样的美味。在《红楼梦》里,这些情景演化为另一种景象:才貌双全的小姐少爷们,赏雪联诗,没有端坐在桌边吃精致的鹿脯、酥软的炖鹿肉,更没有吃那些做法繁复、名字华丽的鹿肉点心。他们围着火炉说说笑笑,亲自烤鹿肉吃。

有了烤鹿肉的烟火气,冬日的氛围与众不同:厚厚的白雪,压不住青春的气息。黛玉体弱,不能吃鹿肉,就打趣湘云说,来了一群叫花子,作践了芦雪庵。湘云理直气壮地回击说:是真名士自风流,“我们这会子腥膻大吃大嚼,回来却是锦心绣口”。联诗时,湘云果然遥遥领先,大家都说是吃鹿肉的功效。

当时养殖鹿的数量不小,但尚武的旗人,也有喜欢去猎杀野鹿的。李渔认为,野兽以流水高山、奇花异木为家,行止自若,因而有家畜没有的香味。除此以外,围猎的收获,更能体现猎人的体魄和智慧,给人带来成就感。康熙帝创建了“木兰秋狝”制度,他晚年回忆说,自己一生猎获了数百只鹿。

贾宝玉的侄子贾兰,在学堂里息事宁人,想来性情温和敦厚。课余时间,他却要演习骑射,拿着小弓,追赶大观园里的小鹿,追得小鹿像箭一般逃窜。贾兰这艘稚子都向往狩猎,更何况青壮男子。

红楼贵胄家的脂粉香娃们,穿着锦缎,却在雪光中割腥啖膻大烤鹿肉。这对比平常奇妙:最不食人间烟火的少男少女们,也用最原始、最草根的方式享受野趣。曹公笔下的人物和生活,充满活生生的玄妙。

了。徐先生却执意送到大门外,就在我转身要离去时,却出现了让我惊诧不已、至今铭记的一幕:徐先生弯下腰,向我们鞠了一个躬,以示送客。”从什么时候开始,这样一种饱含谦虚的美德与我们渐行渐远了?电视里“舞林争霸”,有位原来跳过芭蕾的演员上台表演。舞,真是跳得相当漂亮,但舞罢后的一番表白,实在大煞风景。那番话的大致意思是,她从受伤退出舞台后,便一直受到别人的冷落,此番上台,总觉得有许多双眼睛在背后紧盯着她,“所以我非得争口气,我一定要证明我是最优秀的!”

冲动中透出一种偏执,说她狂妄也许有些过分,但说她毫不谦虚却并不冤枉。谦虚是衡量一个人文明礼仪的试金石。所有的文化艺术大家都具有这样的美德,向他们学习,首先学会谦虚。

明日请看《伦敦的出租车师傅》。

红楼人食鹿肉

戴萦袅



2009年9月,我参加上海一家新闻单位举办的征文大赛,我的征文获得一等奖。

那天下午1时30分在兴国宾馆举行颁奖典礼。主办方发来通知:指定我为获奖代表在会上发言,有上级领导接见和记者采访,务必准时出席。

我的外孙女是那年秋季考入大学的一年级新生,那天上午第一次到金桥校区办理报到注册手续。原考虑由她父母陪同前往,但在前一天,其父奉命到杭州出差;其母当天学校有课,不能请假。这个护送任务就由我外公来完成。

待我陪外孙女办完手续,把行李送到寝室,又陪她到学校食堂午餐,一看手表已是12时,我说:“你一个人买饭

菜就餐行吗?我下午去开会,时间来不及了。”外孙女说:“行。外公,您去吧,您午餐怎么办?”“我自己解决。”说完,就到点心窗口买了两个菜包,一杯豆奶,边走边喝豆奶,直奔校门外的金海路。此时已是12时30分,若乘公交车去兴国宾馆,肯定是迟到了。

我就在马路上招出租车,拦了七八辆都不愿成行。有的说,回来空车损失太大;有的说,兴国宾馆路线不熟悉;有的说,今天金桥地区出租车生意特别好做,有三所大学新生报到……

时间一分一秒过去,我心急如焚。这时候,从学校大门口驶来一辆大众出租车,我急忙拦住说:“师傅帮帮忙,我

要到兴国宾馆参加一个重要的会议……”司机说:“我从上午6时到现在还没吃过东西,我要到便利店买点食物充饥。”我说:“若你不嫌弃的话,我这里两只菜包,你暂时垫垫饥。”又给他看今天的会议通

忘不了那趟车

张志德

知。司机见我这个年过七旬的老人,态度和善,也动了情说:“看您这位老先生,是个老实人,获得一等奖也不容易,上车吧。”

出租车驶上外环,风驰电掣,奔向延安路高架。我们拉起了家常,他姓林,海门人,

技校毕业后,就加入了出租车行业,已有13年驾龄。车经华山路下匝道,直奔兴国宾馆大门。见表1时27分,我也来不及看计价器,就给了司机一百元,又说:“林师傅,车资不够,你给门卫留个条,以后我会补还的。”我急忙拉开车门,向宾馆门卫打了个招呼,直奔会议室。

会议刚开始,主持人在介绍今天参加会议的嘉宾和代表,我悄悄地坐在门口后排的空位上。接着,报社领导讲话,报告征文评审过程及优秀作品点评……这时候,有位身穿制服的中年人站在门口张望,一见到我就问:“你是张老师?”“是的。”他把一张折叠的纸条给我说:“出租车司

